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所有议案投同意票。
-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所有议案全部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2025 年 1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

（三）2025 年 1 月 22 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

（四）应当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 8 人，亲自出席会议董事 8 名。

（五）董事长殷俊先生主持会议，监事长陈宗来先生、董秘陆铭红女士、财务总监高飞先生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2024 年度经营报告及 2025 年度经营计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关于 2025 年度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现金池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决定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发行的期限短、风险低、流动性强，投资回报相对稳定的投资产品。投资额度为在授权有效期内任意时点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有效期为十一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额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董事会授权公司资金管理委员会在有效期、资金额度、产品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职权，具体事务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根据 2025 年预计的业务开展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决定与银行

等金融机构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货币互换、外汇掉期等以锁定利润、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及产品的组合。交易币种只限于公司经营使用的主要结算币种美元、欧元。有效期内，任意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 800 万美元以及 1000 万欧元（总额等值于人民币 1.5 亿元），有效期为十一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额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报经批准的上述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资金管理委员会审批，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考评和年绩效薪结算及对公司高管给予董事会特别奖励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考评和年绩效薪结算及对公司高管给予董事会特别奖励符合《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绩效、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沙海祥为公司总经理，作为利益相关方回避讨论、表决。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4日